澳大利亚

西欧及其他地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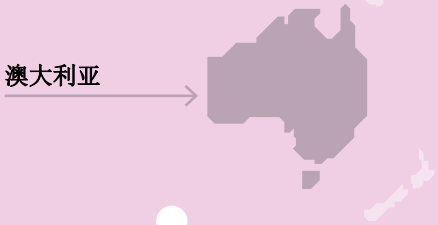

2349万

人口

联邦制国家

11%

农村人口

89%

城镇人口

N/A

男性非文盲率

N/A

女性非文盲率

0.976

性别发展指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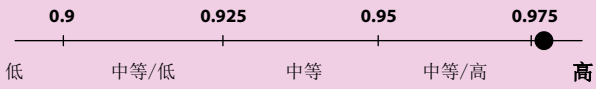

$64,540

人均国民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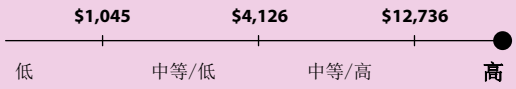

0.935

人类发展指数（HD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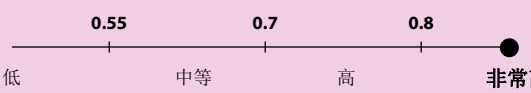

-8.2%

因不平等因素而造成人类发展指数降低

0.858

因不平等因素调整后的人类发展指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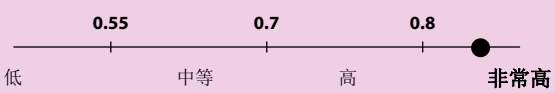

澳大利亚法律援助制度概览

2015

最近一次法律援助制度改革发生于2015年

不满5年

距离上次实施法律援助需求评估的时间

$23.78

2013年人均年度法律援助经费

公众对法院系统的信任度

Citizen survey, WJP Rule of Law Index 20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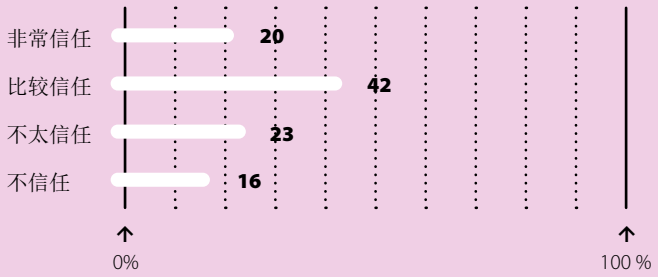

在过去三年间，在寻求解决因拒不履行合同或支付债款而引发的纠纷中，获得法律援助的人数

Citizen survey, WJP Rule of Law Index 2015

26%

样本量: 88

获得法律援助方面存在的困难

- 由于资源的限制，在民事诉讼程序中获得法律援助会受到更加严格的资格审查
- 公众可能不知道到哪里寻求法律援助，或者可能不知道法律援助服务费用很低甚至免费
- 律师的法律援助工作报酬很低
- 城镇地区之外的律师数量有限
- 有关提升公众法律援助权利意识以及如何获得法律援助服务的宣传活动不充分

予以优先支持的领域

N/A

法律框架

获得法律援助的权利

获得法律援助的权利规定于：

- **专门的法律援助法**
- **刑事诉讼法**
- **有关刑事案件的普通法权利**

尽管澳大利亚没有规定具体的法律援助权利，但最早的法律援助计划可以追溯到1903年，当时的联邦政府制定了一个针对刑事案件的刑事法律援助计划（Section 69(3) of the Judiciary Act 1903）。

1973年，联邦政府建立了澳大利亚法律援助办公室。从1996年开始，联邦案件的法律援助经费由联邦提供，州和地区案件的法律援助经费由州和地区提供。2010年，联邦、州和地区政府达成了第一个法律援助服务的国家合作协议。2015年，他们达成了第二份国家合作协议，协议内容包括联邦为在州和地区级别提供法律服务的独立社区法律中心提供经费。司法部，行政部门和公民社会组织在推动这次最新的改革中扮演了重要的角色。

在国家、地区和基层三个层面，均可获得政府提供的法律援助服务。

法律援助的服务事项

无论民事案件还是刑事案件，法律援助均包括法律帮助，法律咨询和（在法庭上的）法律代理，以及提供讲解司法制度、代拟法律文书和替代性纠纷解决机制等一般援助服务。在警察局、监狱和社区内同样会提供法律信息。

国家为特定群体提供特殊的法律援助服务，包括残疾人、未成年人、妇女、老人、移民、难民、寻求庇护者、无国籍人、土著居民、少数民族或宗教少数群体、同性恋群体和流离失所者。除了独立的未成年人案件律师外，为以上这些群体提供法律援助服务不需要进行专门的培训。

获得法律援助的程序

获得法律援助的程序根据需要法律援助之人的申请而启动。无论是刑事还是民事案件，申请人必须通过以下方式证明其符合法律援助的条件：出具家庭困难证明（如有多个孩子、单亲家庭等）；提供低收入证明（如果受雇，可以提供近年纳税的证明）；属于法律保护的群体（如移民、原住民、少数民族或宗教少数群体、不熟悉本地语言的人等）。此外，负责指派法律援助提供者的机构也可以决定，在具体案件中出于司法利益的需要提供法律援助。

关于法律援助权利的认知程度

近年来，澳大利亚未就提高对法律援助权利的认识或如何获得法律援助服务进行公开宣传活动。该国中立专家认为，一般民众对法律援助服务“完全不了解”。

法律援助服务的提供模式

法律援助管理机关

澳大利亚有八个法律援助委员会，每个州和领地都有一个委员会。这些法律援助委员会联合起来，形成了国家层面的国家法律援助机构（NLA）。NLA每3-4个月至少举行一次会议，其主管人员通过差额选举程序选出，由议会任命。

法律援助服务组织

无论是民事还是刑事案件，法律援助服务都是由公设辩护律师机构、法律援助指派名单、律师协会、某一州或领地的法律援助委员会，以及通过公益服务计划组织的。需要指出的是，在民事案件中，法律援助服务还可以由民间社会组织提供。

在每个州或领地，公设辩护律师办公室与国家资助的私人法律执业者同步开展工作；后者根据需要接受指派，以与法律援助机构签订的兼职合同为基础。只要提供了法律援助服务，为法律援助委员会工作的律师和私人法律执业者都能够获得国家津贴。

法律援助提供者的指派机制

当需要法律援助提供者的服务时，国家机关会和某一个州或领地的法律援助委员会联系，法律援助委员会负责保管值班法律援助律师的名册。在法院和警察局都有法律援助提供者值班。

城乡地区在获得法律援助服务方面的差异

乡村地区同样可以获得法律援助服务。城镇和乡村地区获得的法律援助服务的质量没有明显差别；法律援助服务的质量取决于具体的法律援助服务提供者。

法律援助服务的提供者

律师和其他提供者

N/A
执业律师/总人数

N/A
全职法律援助律师/总人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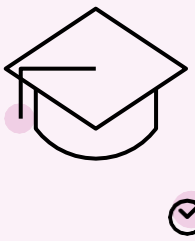

大学的法律诊所
允许法学专业的学生在教师或执业律师的监督下，提供基础的法律援助并草拟法律文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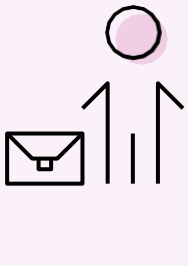

类律师群体
无论在民事还是刑事案件中，类律师群体被允许到警察局和监狱提供法律信息，以及提供讲解司法制度的帮助

资格要求

为民事、刑事案件提供法律援助服务的提供者必须具有法学学位并通过职业资格考试、具有专业执照并曾跟随执业律师实习。他们还必须通过其所在的州或地区的法律援助机构或法律援助委员会的面试并与他们签订合同。类律师群体同样适用这一资格要求，但他们可以没有法学学位且不必提供通过职业资格考试的证明。

律师协会和政府要求法律援助提供者参加继续教育和技能培训，但国家并未为此拨款。

经费

对受援人是否收费

在公设辩护人办公室或其他由国家资助的机构性法律援助提供处，受援人可以获得免费的基本法律援助服务。位于城市或乡镇行政办公室的法律咨询中心，以及具有有法律援助资格的律师名册的律师协会都会提供免费的法律咨询。民间社会组织也会向前来寻求帮助的人提供免费的法律咨询。

对于符合法律援助资格标准的人，法律援助服务是免费的，但申请法律援助的人可能被要求依据其财务状况提供一些捐款。根据具体的法律情况，国家可能会承担额外的服务费用。

年度司法预算中的法律援助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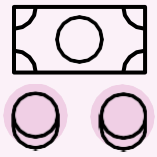

$23.78

2013年，年度人均法律援助预算

法律援助是司法系统年度预算的组成部分。法律援助的预算由财政部、司法部、州/地区政府、与法律援助机构和法律援助委员会商讨确定。

政府指定了单独的资金用于支付特殊的法律援助服务费用，私人企业和基金为此提供了额外的资金支持。

33%

2010年至2013年，法律援助年度预算增加了33%

法律援助提供者的报酬

大多数法律援助律师属于全职受薪雇员，受雇于国家资助设立的机构。其他的律师为获得国家资金支持的私人律师事务所工作，并依照政府规定的标准，按小时获得报酬。

法律援助服务的提供方式

刑事案件中的法律援助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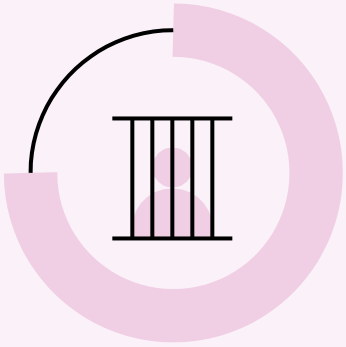

50-75%

2013年度刑事案件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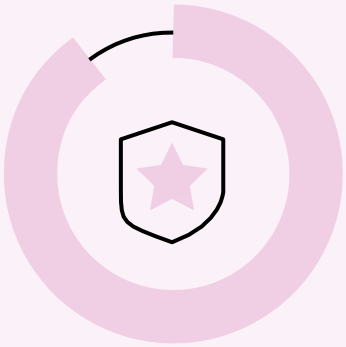

90%

90%的人认为，警察总是或经常会尊重嫌疑人的基本权利

WJP Rule of Law Index, 2015

谁有资格获得法律援助服务?

在刑事案件中，受到指控的被逮捕人或被拘留人、受到犯罪指控的人、因犯罪指控而受到羁押的人，均可以申请法律援助服务。

国家有义务为可能面临监禁刑的被告人提供法律援助。但是法律援助可能优先向几类弱势群体提供服务，国家只在被告人面临重罪指控并无力聘请律师时有义务提供法律援助。

在刑事案件的哪些阶段可以获得法律援助服务?

根据立法，法律援助没有正式的规定。根据具体案件的特定情况，法律援助可能从警察询问阶段提供到上诉阶段。法律并不禁止警察在没有律师在场的情况下对一个人进行询问。警察、检察官和法官可以在没有法律援助提供者在场的情况下，向犯罪嫌疑人或被告人获取其有罪的证据。

即使嫌疑人获得了法律援助服务，采取审前羁押措施也相当常见。

刑事案件中法律援助服务在何种程度上是有效的?

据该国中立专家估计，与私人聘请的律师相比，法律援助律师更有可能实施某些诉讼行为，如“当被告人不满18周岁时，提议适用替代性解决方法”，但是实施另外一些诉讼行为，如“在与国家司法官员联系之前，私下向犯罪嫌疑人/被告人提供意见”的可能性较小。

专家指出，影响刑事指控被驳回或被告人被判无罪的主要因素有：“做好充分准备的和/或辩护技能精湛的律师”“法官对证据和证言的客观分析”以及“证据的证明力 ”等。

在你居住的城市，刑事法院中下述问题的严重程度如何？

According to national experts, WJP Rule of Law Index 20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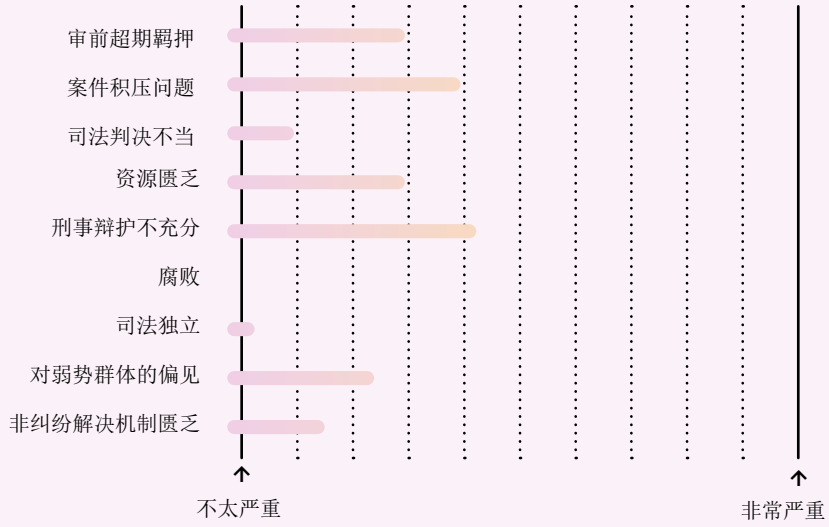

民事案件中的法律援助活动

谁有资格获得法律援助服务?

在民事案件中，对于符合经济贫困标准的人或者未成年人，可以获得法律援助服务。获得法律援助的资格还取决于法律规定的严重、复杂案件或特定的案件类型，当事人主张是否符合实质性标准，以及法律援助资金的有效性。法律援助也可以由授权机构根据自由裁量进行指派。

通常最需要援助且由政府提供法律援助服务的五类民事案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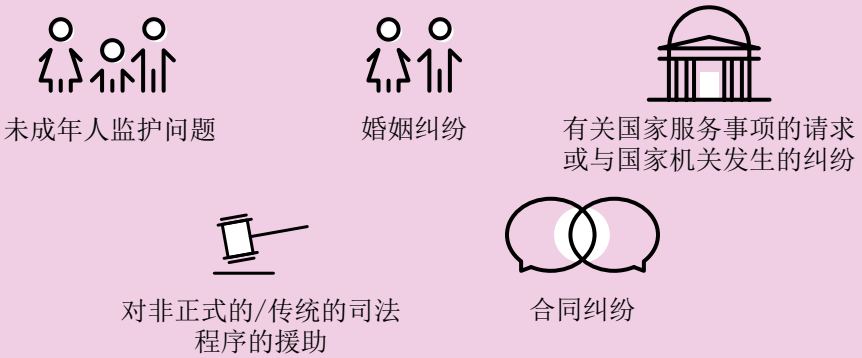

就哪些诉讼活动，当事人有权获得法律援助?

除基本法律援助服务外，更进一步的法律援助服务具体包括：协助起草或递交起诉状或答辩状、与政府服务机构取得联系，以保护性措施保护遭受暴力的被害人。诉讼活动的整个过程都可以获得法律援助服务。

民事案件中，可能存在的法律援助服务需求量

50%

被告方需求量

50%

原告方需求量

公益诉讼/集团诉讼案件：

公益诉讼和集团诉讼案件都能得到国家资助的法律援助，对于处理环境保护、消费者权利、健康、劳工权利和歧视等问题具有一定的社会需求。专职律师会协调一致地与国家和地区层面侵犯国际或国内正当程序权利以及人权的行为做斗争。

在你居住的城市里，以下因素在多大程度上影响了人们通过民事诉讼解决纠纷？

According to national experts, WJP Rule of Law Index 20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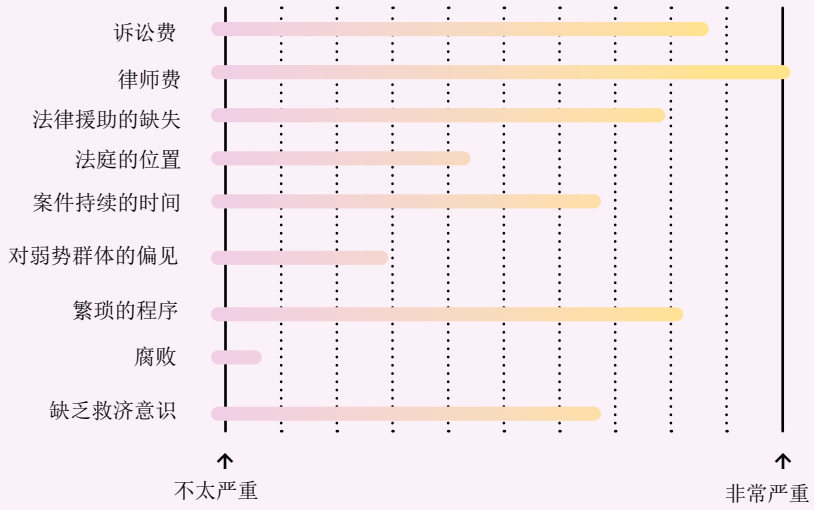

妇女获得法律援助服务的机会

暴力犯罪的女性被害人（包括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的被害人）在所有民事法律程序中都能申请法律援助。法院也会在所有法律程序中提供支持性服务，如解释与翻译诉讼文书。

针对女性的专门性法律援助服务由法律援助委员会提供，包括给女性提供的法律服务和大致能够满足本地区女性要求的预防家庭暴力的法律服务。大多数家庭法诉讼的法律援助是为妇女提供的。专家补充说，妇女有时不知道法律援助服务能为她们提供哪些帮助，或者不知道要去哪里寻求法律援助。阻碍女性寻求法律援助的特殊障碍是关于法律援助资格的财务标准的认定，审查时往往只考虑家庭整体收入而不是妇女（相当低）个人的收入。

未成年人获得法律援助的机会

司法系统拥有专门的法院或法官专门负责处理涉及未成年被害人（尤其在性侵害案件中）、未成年证人和未成年犯罪嫌疑人或被告人的案件。一些法律援助提供者组织也设有专门的未成年人部门。法律援助提供者还与社会服务等其他服务密切合作，共同帮助未成年人。

当把由法律援助提供者代理的未成年人刑事案件和由未成年人自行聘请的私人律师代理的案件进行比较时，该国中立专家发现，在由法律援助律师代理的案件中实现程序分流的比率往往更高，但在采取审前羁押的替代性措施和监禁的替代性措施上，二者没有明显的区别。

专家同样观察到，一贯致力于未成年人权利的专业法律援助提供者相比于非专业的法律援助提供者，采取程序分流、审前羁押的替代性措施和监禁的替代性措施的比率会更高。

法律援助与非正式司法制度

非正式的司法程序通常用以解决与婚姻、家庭、儿童监护、土地和财产、继承、非正式合同和劳工协议有关的纠纷。该国专家认为，人们更愿意通过非正式的司法程序处理纠纷，因为这样花费的时间更少、人们更容易了解它们的工作方式且价格低廉，人们更相信非正式程序达成的谈判结果能被各方接受。

非正式司法机制允许律师在正式调解程序和替代纠纷解决机制中提供法律帮助，而且制度上允许案件在正式和非正式司法系统之间进行流转。

为非正式司法程序提供支持的法律援助提供者必须具有法学学位和专业资格证书以及参与替代性纠纷解决机制的经验。

质量保障措施

法律援助服务质量的问责机制

法律援助提供者必须遵守律师协会制定的具体质量标准、服务标准以及道德准则。

刑事案件中，如果被告人面临重罪指控并无力支付代理费，法院会中止案件的审理。在这些情况下提供法律援助是为了确保案件程序的继续进行并确保公正审判。无论在刑事还是民事案件中，如果当事人的法律援助申请被驳回，他/她有权对该决定提出上诉。

法律援助提供者可以以案件数量过多、与受援人存在利益冲突、与受援人关系不和、缺乏处理某具体案件所要求的技能或经验为由拒绝代理案件或者要求解除代理特定受援人的职责。

法律援助服务质量的监测和数据收集

监测法律援助服务质量的正式责任由各州或地区的法律援助委员会，司法部和法律援助提供者组织共同承担。法律援助服务的数据的来源有：法院审理期间对援助服务的监测信息，对受援人投诉的审查，对受援人的满意度调查问卷，以及各州或地区负责的对法律援助系统的定期审查和评估。